

创新 协调 绿色 开放 共享

以新理念把握引领新常态

——黑龙江省建筑业协会工作经验分享

(黑龙江省建筑业协会)

2016年1月,黑龙江省建筑业协会正式与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脱钩,独立公正、行为规范、运作有序、代表性强、公信力高,黑龙江省建筑业协会在脱钩后走出了一条适应新形势的发展之路。

一是要认清当前形势,明确肩负责任。

“脱钩”后,省建筑业协会常务副会长兼秘书长韩一宝同志召开内部会议,学习文件精神。会上韩一宝同志指出:1.“脱钩”后协会首先做好自我定位,努力开拓新的思路,探索新的发展模式。2.完善组织机构,提高综合实力外,强化服务意识,以服务求发展。黑龙江省建筑业协会要以“两个中心”为主导,即以“服务会员为中心,以推动行业健康发展为中心”,这是省建筑业协会工作的两个基本点,只有服务于企业,服务于行业的发展,才有可能成为企业信赖的协会,才能不断增强协会的公信力与凝聚力。

二是要把握大方向,转变大思维。

省建筑业协会与省住建厅主管部门“脱钩”后,要重新明确:以服务求发展的定位方向,采取多种方式向会员提供服务。一是成立会员服

务中心,除了搞好日常业务工作外,充分利用信息网络平台,为会员单位研讨、交流、解决实际问题。既提高了协会自身的服务水平和凝聚力,也有利于“脱钩”后的省建筑业协会在没有行政主管部门的依托下,仍然能够充分发挥省建筑业协会原有的监督、指导、协调作用,并成为政府职能部门和企业都不可替代的桥梁。

三是要把准新标尺,适应新常态。

在新常态下,建筑行业面临着新的发展形势,当前建筑市场投资领域的新变化、生产方式的新转变、资源环境和生产要素的制约以及用工荒等问题的出现,都呼吁传统建筑业转变发展方式,进一步转型升级。认识新常态、适应新常态、引领新常态,保持建筑业稳中有进,实现调速不减质、量增质更优,已经成为建筑业新的发展主题。

继承协会优良传统,发挥协会优势,在新常态下,紧紧围绕省建设主管部门工作,我协会开展了以下工作:

1.举办黑龙江省工程建设优秀QC小组活动成果交流会

根据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印发

的《关于印发工程质量安全提升行动方案的通知》(建质〔2017〕57号)要求,我协会配合省住建厅开展“质量安全提升行动”2017年5月3日—5月4日开展QC小组活动成果交流会。今年共申报169项成果,其中一等奖52项、二等奖66项、三等奖41项、激励奖10项。企业积极、踊跃参加活动。申报小组数量2015年131个,2016年是146个,呈逐年上升态势,今年比去年上升了15.8%。

2.制定《黑龙江省绿色施工评价办法》,开展全省绿色施工评价活动

国家现在大力倡导绿色城市、绿色建筑,结合当前形势,我会组织权威专家制定了《黑龙江省绿色施工评价办法》,今年重点任务就是鼓励企业多申报项目,加大宣传和推广力度。开展省内绿色施工评价活动也是为了企业下一步申报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国家级绿色施工示范工程做铺垫。

3.继续开展信用评价工作

为完善省住建厅“四库一平台”工作,按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安排,我协会今年继续开展企业行业信用评价工作。企业信用评价工作每年开展一次,将从企业综合素质及市

场经营行为等方面进行评价。评价结果向社会公布,并上报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便于行业主管部门通过评价结果对企业进行差异化管理。为此,协会将以高度的责任感、严谨的工作态度,认真履行职责,充分发挥行业协会在市场监管的作用,推进建筑企业行业自律和诚信建设,力争在加强市场动态监管上有所突破,取得实效。协会要通过开展行业信用评价工作,积极引导会员企业确立诚实守信的经营理念,规范企业市场行为,帮助企业获取市场信任。

4.组织开展黑龙江省优质建设工程评选

根据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实行建设工程质量激励机制的指导意见》。为促进施工企业提高工程质量,激励了施工企业加强质量管理,多出优质工程,多出精品工程,树立自身的品牌。我协会重新修订了《黑龙江省优质建设工程复查认定管理办法》,更系统地建立健全工程质量激励机制有关内容,营造“优质优价”、“优质优先”市场环境,我协会每年组织一次优质工程评选活动,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定的相关政策起到了很好的推动作用。

5.组织申报黑龙江省工程建设省级工法、建筑业十项新技术

为认真贯彻建设部《关于做好〈建筑业10项新技术(2010)〉推广应用的通知》为全面推进全省建筑业技术进步,促进建筑业企业转变经济发展方式,鼓励企业自主研发企业工法,加大新技术推广应用力度,今年工法与十项新技术仍由我协会负责具体评审工作。我协会从2017年6月5日—6月12日对工法与十项新技术进行了评审,现已将评审结果上报住建厅。

四是要加强学习,创新方法。

针对当前形势,为了更好地学习交流关于建筑业协会的服务管理经验,提高建筑业协会的服务管理水平,跟上时代的潮流,加快协会“走出去”的步伐。为此,我协会计划组织省内地协相关人员赴北京、上海、广西、广东等优秀协会进行实地考察和学习,以提高服务管理水平,使协会工作更加完善。进一步提高协会工作人员素质。在为企业企业服务方面,侧重创新型服务。2017年我协会工作一定会再接再厉,利用“一带一路”战略实施带来的机遇,积极布局,为我省建筑企业“走出去”提供交流学习的机会,为会员企业提供更优质服务。

辽宁省装配式建筑的发展之路

(辽宁省建筑业协会)

辽宁省发展装配式建筑起步较早,主要集中在沈阳和大连两个地区。沈阳地区是从2009年开始发展现代建筑产业的,2011年沈阳市成为国家第一个现代建筑产业试点城市,2014年被住建部授予全国首个现代建筑产业示范城市。通过近年来的全力推进,已逐步形成了符合地区特点的装配式产业发展模式,并取得了阶段性成果,下面主要以沈阳市发展装配式建筑为例,介绍一下辽宁有关情况。

一、装配式建筑成为转型升级重要抓手

2009年,沈阳市委、市政府着眼于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型升级的现实要求,超前谋划,做出了建设现代建筑产业园、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的重大战略部署。经过“十二五”期间的统筹推进,目前装配式建筑呈现了良好发展势头,有力促进了传统建筑业向装配式建筑的转型升级步伐,并带动了沈阳经济区和全省装配式建筑的快速发展。装配式建筑依托新型工业化的生产方式,在建设领域的延伸和发展,为推动建筑装备制造、带动上下游产业的创新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十二五”时期,沈阳市装配式建筑取得了飞速发展,2012年产值首次突破1000亿元,2013年实现产值1536亿元,2014年实现产值1918亿元。2015年实现产值1268亿元。在省市经济发展中占据举足轻重的地位,已经成为经济发展的新的经济增长点和重要的新兴产业。

二、装配式建筑产业体系协调发展日益完善

“十二五”期间,沈阳市依托雄厚的工业基础和广阔的市场空间,超前谋划布局,提出了装配式建筑发展的主要目标和主要任务,重点发展建筑部品、建筑建材装备制造、建筑机电产品、建筑金属部品、建筑陶瓷和建筑木制品六大产

业。大力推进科技、商贸、总部经济和公共服务四大服务平台建设,逐步形成了以制造业为主体、制造业与服务业协调发展的装配式建筑产业体系。并且还还把现代家居产业纳入产业链中,推动现代家居产业向智能化、绿色化、定制化发展。目前,已经形成了以铁西现代建筑产业园为核心,浑南万融、沈北亚泰和法库陶瓷产业园为补充的特色产业集群。通过产业园区建设和外引内育,积极扶持企业发展,沈阳远大、沈阳兆寰、中南建设、积水好施等一批优势企业陆续落户并形成规模化产能,万融集团以引进德国艾巴维建筑构件生产线为契机,北方重工等沈阳本土企业也参与到相关研发工作中,带动装备制造企业向装配式建筑方向发展。北方重工生产的构件生产线已在大连三川集团交付使用,沈阳玛莎新型建材公司引进了德国设备生产市政道路方砖和边石,生产发泡陶瓷的利盟高科集团在法库陶瓷产业园落户投产,这些企业科技含量高,整合能力强,不断向上下游产业链延伸,向设计、施工、生产一体化方向发展,使装配式建筑产业体系日益完善。

三、科技支撑体系创新发展

十二五期间,沈阳市已形成较为完善的科技支撑体系,为装配式建筑工程建设提供了有力技术保障。一是建立健全装配式建筑技术标准,从起步阶段就把设计标准化作为重点工作来抓,已编制和发布《预制混凝土构件制作与验收规程》等9部省级装配式建筑技术标准,开展了保障性公租房标准户型图集、厨卫标准化设计等一系列技术标准的研究编制工作。二是开展装配式建筑经济性相关研究,编制完成了《装配式建筑钢筋混凝土预制构件补充计价依据》等定额,为合理确定和有效控制工程造价奠定了基础。三是引进多种装配式建筑技术体

系,引进了日本鹿岛体系、宇辉集团、中南建设、亚泰集团等预制混凝土结构技术体系,以及积水住宅、中辰钢构等钢结构技术体系等。四是完善科技支撑和服务体系建设,以沈阳浑南万融现代建筑产业园为基础,成立国家级现代建筑产业技术研发中心;以沈阳建筑大学、沈阳市建筑业协会、装饰装修协会为基础,成立了沈阳现代建筑产业培训中心。目前,装配式建筑产业已形成了多体系、多模式并存、竞争发展的良好态势,标准化预制装配式建筑技术和产品在城市建设中得到了广泛应用,预制装配率水平不断提高,装配式建筑产业科研、设计、生产、施工、检测、管理队伍不断壮大,产业技术日趋成熟。

四、工程建设由政府引导向市场配置快速迈进

“十二五”期间,沈阳市在全国率先走出了一条先期政府引导、逐步向市场化发展的装配式建筑产业化工程建设发展道路,不断拓展工程建设规模和范围。2011年,沈阳市率先在保障性公租房等政府投资工程建设中全面采用装配式建筑方式建设,惠民新城、惠生新城、安保大厦、南科大厦等一大批政府投资的装配式建筑工程全面建设。在市政工程和轨道交通工程中大量应用产业化技术和产品,过街天桥、预制检查井、地铁管片、方砖边石等预制混凝土制品,以及环卫工人休息室、综合管廊等全部采用产业化技术,进一步扩展了应用领域和范围。2013年,沈阳在二环内土地出让中加入采用装配式建筑建设要求,2014年又扩大到三环及相关区域,进一步推动了房地产开发项目采用装配式建筑建设,万科、华润、金地、荣盛等开发企业都积极应用装配式技术建设,此外,中南世纪城、积水裕沁府、亚泰城等项目也主动采用装配式建筑建设,截止目前,已累计

有32宗土地、近700万平米商业开发项目按装配式建筑要求出让土地并开工建设,使装配式建筑产业进入了市场化应用阶段。“十二五”期间,已开工或确定采用装配式建筑的项目累计已超过1000万平米,占全市新建工程20%。为激发市场活力、保证工程质量,2011年以来陆续出台了多项政策文件,从项目建设、产品销售、减免税费等方面制定了扶持政策,并就提供建设质量、加强工程监管和服务水平、强化政府投资项目计划管理提出了相关要求,保证了装配式建筑的工程质量和安全。

五、形成良好氛围,创造沈阳模式

十二五期间,沈阳市一直把宣传作为推动装配式建筑发展的重要手段,不断加大宣传力度。利用报纸、电视、网络、微信等多种形式宣传装配式建筑产品和技术,并制作了科普宣传动画在地铁上播放,更加便于市民了解和接受。针对开发企业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一线工人三个层面,广泛开展技术讲座、专家研讨会、技术竞赛等培训活动,并在沈阳建筑大学、沈阳大学增设了装配式建筑课程,使沈阳成为全国装配式建筑培训和技术人才培养的前沿基地。通过举办了四届现代建筑产业博览会、承办全国经验交流会等活动,集中展示装配式建筑产业的发展成果和成功经验,得到了社会各界的高度关注和广泛认可,使发展装配式建筑产业成为全市共识,营造了良好的舆论环境。一些做法和经验已经被国内其他城市采用或借鉴,带动了全国装配式建筑的蓬勃发展。

作为国内第一个提出装配式建筑概念的城市,沈阳一直在探索和创新中前进,遵循“由点到面、有序实施、逐步推开”的总体思路,走出一条“招商引资——集聚企业,做大

规模;政府引导——公用设施“打样儿”,树立形象;政策推动——强化引导扶持,逐步实现市场化”的沈阳路径,不仅实现了装配式建筑的快速崛起,更成功创造了行之有效并可复制的“沈阳模式”,实现了由“试点城市”到“示范城市”的跨越,在促进产业转型升级的同时,为国内其他城市提供了成功经验,“沈阳模式”得到广泛复制推广,示范作用日益凸显。

六、组织专业培训,为装配式建筑发展提供人才保证。

产业转型,人才必需先行。推进发展装配式建筑,管理型、技术型复合人才的培养与储备是其得以健康持续发展的重要保障和关键要素。据推算,我国装配式建筑发展需求专业技术人才至少缺100万人。

辽宁省沈阳市作为国内首个提出装配式建筑概念的城市,政府出台了多项扶持政策,实现了由“试点城市”到“示范城市”的跨越,在装配式建筑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

特别是在培养专业技术型人才方面,沈阳市实行以“岗前培训——下发专业技能证书”的模式,培育出了一批具有专业装配式建筑知识和技能的人才,适应了装配式建筑发展的需要。

辽宁省建筑业协会为适应装配式建筑的发展需要,成立了建筑产业科技促进中心,聘请东北大学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硕士研究生导师为科技中心主任,负责装配式建筑及BIM技能培训,利用辽沈地区发展装配式建筑的优势,组织开展装配式建筑和BIM技术培训。今年上半年,我们与中国建筑业协会联合在辽宁举办了首期装配式建筑技能培训,对来自全国的450多名企业负责人进行了培训,收到明显效果。下一步我们将在省内有序推进装配式建筑、BIM技术及其它有关培训,为建筑业的发展,培养和储备大批具有工匠精神的建设人才。